

弘一与“天然胜竟”

梁少膺



“天然胜竟”匾额

浙江新昌大佛寺弥勒殿对面的南明山山腰处，今存两座中西合璧式建筑，名曰“新社”。新社由邑人张载阳倡议，新昌旅沪杭同乡会于民国十四年（1925）建造。新社置一匾额：“天然胜竟”，署名“晚晴”。晚晴，即李叔同（1880—1942），出家后法名演音，号弘一。弘一别署甚多，现可考者凡七十余，“晚晴”为其中之一，出晚唐李商隐诗句“天意怜幽草，人间重晚晴。”（《晚晴》）。民国十七年（1928），经亨颐、丰子恺等人曾于上虞白马湖畔为他造“晚晴山房”，遗迹尚存。

李叔同是浙江平湖人，生于天津。早年从赵幼梅学词，从唐敬严学篆刻。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东渡日本，留学上野美术学校专攻油画，同时习音乐。时与欧阳予倩等创办“春柳剧社”，演出话剧《茶花女》、《黑欢呼天录》，是中国话剧运动创始人之一。宣统二年（1910），李叔同回国，于天津、上海、杭州、南京等地任美术、音乐教员。在美术教学中提倡写生，开始使用人体模特；创作歌曲《送别》：“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红遍大江南北。民国八年（1919）八月十九日，李叔同在杭州虎跑寺剃度为僧，从事佛学南山律的撰著。他一生多才多艺，诗文、词曲、话剧、绘画、书法、篆刻无所不能。自出家后，其它诸艺不再涉及，唯书法一事终生未废，多写佛经、法语。书体清和恬淡，简静超逸，被世人尊之“弘一体”。

弘一书法上规秦汉篆隶，尤于《石鼓》、《天发神谶》、《张猛龙》、《龙门二十品》诸碑，用力最勤。由于清廷的文化专制，自道光后，学术风气开始转向，导致了宋、明理学的退潮和汉学的兴起。在书法艺术领域中，由乾、嘉朴学导致了金石学。特别是这一时期阮元撰成《南北书派论》和《北碑南帖论》，倡导北朝碑版石刻。其后又得到了

包世臣（《艺舟双楫》）和康有为（《广艺舟双楫》）的响应、鼓吹，许多书家已不屑宋、明以来的帖学，而注力于金石碑刻的研究。如邓石如、伊秉绶、赵之谦等人在创作上的成功为碑学树立了榜样。显然，弘一的早期书法经历也是与时代同步，和当日的书法风尚相一致。即其书法亦是从碑学中来，属于清末民初碑派书法中的一员健将。然而，弘一取学广博，除了金石碑版，他也学过帖学一系，如王羲之的《十七帖》和黄山谷的《松风阁》。而从今所留下的大量手札观之，他还受沈曾植、于右任书风的影响。沈氏与于氏都是清末民初的碑学大师，当时学书者咸以之为楷式。弘一借鉴于他两，也在情理之中。弘一晚年书风的出现，即“弘一体”的形成，固取法于清朱耷与日本江户时期的僧人良宽，线条圆劲含蓄，结体瘦长清寒。倘从书法中所流露出的澄澈晶莹，“其淡如水”的精神气质观之，似乎更接近于良宽。

新社匾额“天然胜竟”为草书，用笔凝练，似锥画沙；结构简质，不蔓不枝，显得壮严静寂，安详雍容。出家后的弘一书法，去尽渣滓，空明淡泊，进入了一种至高境界。又“天然胜竟”之“竟”字，实为“境”。《礼记·典礼（上）》：“人竟而问禁。”《诗·大雅·江汉》：“于疆于理。”郑玄笺：“正其境界，修其分理。”《庄子·齐物论》：“忘年忘义，振于无竟，故寓诸无竟。”故“竟”、“境”互为通借，乃“疆域”之意。

《弘一大师全集》（第八册）“书信卷”（福建人民出版社，1992年）辑《致堵申甫书》：“昨承枉谈，至用忻慰……新昌榜书，宜以佛经句为宜，乞商之。此未宣具。”此书信置日期为民国十五年（1926）二月五日。因弘一手写《华严经》成，嘱堵申甫办理出版、装订事，而写此札。按林子青编撰《弘一大师年谱》（上海佛学书局刊行，1995

年）“民国十五年丙申（1926）大师四十七岁”条：“是年春，师自温州至杭州，居西湖招贤寺。从事华严疏钞之厘会，修补，与校点。”年谱所叙与上及书信记事相符。堵申甫（1884—1961），原名福诜，申甫其字，号冷庵。浙江绍兴人。早年与李叔同共事于杭州浙江两级师范。李氏教美术、音乐，堵氏教书法，两人志趣相投，往来甚密。李叔同出家前，曾把生平所藏碑帖、书籍、书画分送诸友及学生用作纪念，受赠者有夏丏尊、丰子恺、刘质平等，堵申甫亦在其列。出家后，堵氏就成了护法者。民国十三年（1924），他受时任浙江省教育厅厅长的张宗祥委托，赴北京补抄文澜阁残缺《四库全书》工作，故堵申甫为浙江的图书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今存弘一致堵申甫书信凡十五通。是书信文末所述“新昌榜书”，当指竣工后的新社置匾额一事。此榜书由张载阳或他人通过堵氏请弘一书写。书写的时间是在这年（1926）的春后。弘一的书作内容一惯多从佛经中撷取。于书信中看，新社匾额本亦打算用佛经句，后来可能是弘一与堵申甫共同商定，成为现见之“天然胜竟”四字。



大佛寺“新社”

（吴委江 摄）

家庭理财，找杭州银行！

产品系列	认购期	理财开始日	理财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点金额
新客户专属 91天 (2月1日后新开客户)	3月8日-3月14日	3月15日	6月14日	4.75%	5万元
秒杀款 91天	3月10日-3月14日	3月15日	6月14日	4.70%	5万元

网点地址：新昌县十九峰路111号(七星中学对面) 咨询电话：0575-86337070

营业房出租

位于七星街道新和成路509号（金汇广场）的营业房出租，营业面积339平方米，适合经营餐饮等，租金面议。

联系人：

陈先生 13906856838

张先生 15105758818

华翔与您约“惠”三八妇女节



更多优惠详见华翔大厦柜台海报！

- ☆珍妮芬文胸全场3.8折起
- ☆潮流前线休闲装2—3折
- ☆真维斯休闲装特价6折起
- ☆皮鞋新款上市6.5折
- ☆指定品牌手表7.8折并可抽奖，百分百中奖
- ☆老凤祥黄金优惠20元/克
- ☆珠宝折后满3000元送珐琅饰品一件
- ☆三八节当天特供款¥380秒杀(K金10件)

税务文书送达公告

新昌县沙溪新丰轴承厂：

鉴于你公司（税务登记号：330624L16603052，法人代表人：梁伟燕）税务文书无法直接送达和邮寄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现将你公司税务文书（新昌国税稽处[2017]23号、新昌国税稽罚[2017]24号）公告送达（税务文书具体内容详见新昌国税网站涉税公告或直接到新昌县国税局701室领取），自公告之日起满三十日起，即视为送达。

新昌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2017年3月6日